



积极稳妥地推进省级机构改革

本刊编辑部

推进省级机构改革是落实党十五大精神的一项重要任务,也是一项事关全局的重大改革举措。最近,省委、省政府召开省级党政机构改革动员大会,对省级党政机构改革工作进行动员和部署。这是今年省里召开的一次十分重要的会议,我们必须站在全局的高度,充分认识这项改革的重要性和紧迫性,全面贯彻落实好这次会议精神,积极推进省级党政机构改革。

开展省级党政机构改革,是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迫切要求。当前围绕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目标,各项改革全面展开,进入攻坚阶段。作为上层建筑的党政机构,必须加快改革步伐,与经济基础相适应。省级党政机构不改革,政府职能转换不到位,政企、政事、政社不分,现代企业制度就无法建立,企业就不能真正成为法人实体和市场竞争主体,科学决策的投资体制也难以形成;省级党政机构不改革,长期形成的部门权力利益化倾向和行业保护主义的问题,就会直接阻碍公平竞争和市场体系的培育和发展,市场在资源配置中的基础性作用就难以发挥;省级党政机构不改革,政府还习惯于运用行政手段,直接管理微观事物,就适应不了市场经济条件下,政府主要运用法律和经济手段对经济发展进行宏观调节和间接管理的要求,也容易助长贪污腐败和各种不正之风。因此,不失时机、积极稳妥地推进机构改革,才能促进经济体制改革的深化,为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创造必要的条件。

开展省级党政机构改革,是加强和改善党的领导,密切党群、政群关系的客观需要。省级党委和政府在国家机构框架中是一个至关重要的层次。省级党委和政府群众观念牢不牢、群众联系紧不紧、为民办实事不实,直接关系到党和政府在广大人民群众心目中的形象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的贯彻落实。我们应当清醒地认识到,人民群众对机构臃肿、人浮于事、办事扯皮等弊端是很不满的,必须通过机构改革认真加以克服。全面展开省级党政机构改革,理顺职能关系,调整机构设置,优化人员结构,逐步建立高效的运行机制和严格监督机制,对加强和改善党的领导,进一步密切党群、政群、干群关系,必将产生积极而深远的影响。

开展省级党政机构改革,是提高机关工作效率和依法行政水平的重要途径。按照建立健全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和现代化建设的要求,无论是提高工作效率,还是建立现代行政管理体制,提

高依法行政水平,都必须按照精简、统一、效能的原则,建立精干高效、结构合理、责任明确、行为规范的运行机制,建立高素质的党政干部队伍。而目前我省省级党政机构存在的机构庞大、职能交叉、人员臃肿、结构不合理、法制化程度比较低、效率不高等问题,必须在这次机构改革中加以解决,以更好地履行所承担的重要职责。

省级党政机构改革要按照党的十五大精神和九届全国人大一次会议的要求,在邓小平理论和党的基本路线指引下,以中央批准的方案为依据,针对党政机关的不同特点,周密计划,统一部署,合理安排,加强领导,确保改革取得圆满成功。改革的目标是进一步理顺党委部门之间、政府部门之间、党委部门与政府部门之间的职能关系,调整相关部门的职能,健全科学的管理体制。政府部门要建立办事高效、运转协调、行为规范的行政管理体系,完善国家公务员制度,建设高素质的专业化行政管理干部队伍,逐步建立适应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有中国特色的地方行政管理体制。

省级政府机构改革是一项政治性、政策性很强的工作,涉及到工作格局和利益关系的调整,任务重、难度大、时间紧、要求高。各部门在实施改革过程中,必须吃透中央精神,突出转变职能这个重点,抓住实现政企分开这个关键,在大力推进政企分开,合理划分职责权限,改革行政审批制度,加快政事、政社分开等方面下功夫,并要以此带动各项改革措施的落实。要按照“既要积极,又要稳妥”的方针,进一步加强领导、精心组织、过细工作,千方百计克服各种困难和矛盾,不折不扣地把改革方案落实到位。同时,密切注视改革过程中的各种思想动态,做好思想政治工作,教育大家支持改革、投身改革,正确对待工作岗位的变化。特别要注意做好分流人员的思想政治工作,充分理解他们离开曾为之奋斗和作出贡献的机关,步入新环境、走上新岗位的心情和可能遇到的实际困难,引导他们转变观念,认识到无论是留在机关还是分流出去,并没有高低优劣之分,而是改革和发展的需要,从而自觉服从单位的安排。机关干部是国家的宝贵财富,我们一定要以对党、对人民、对同志高度负责的态度,采取切实有效的措施,把分流人员妥善安排好。要进一步严肃各项纪律,坚决杜绝和纠正违背组织原则和党政纪律的行为。要通过各部门领导班子和广大干部的努力,确保思想不散、工作不断、秩序不乱,做到业务工作和机构改革两不误。